

关于北京兆信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
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
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4]100Z0466号

容诚会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关于北京兆信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

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
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4]100Z0466 号

北京证券交易所：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北京兆信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信股份公司）申报会计师，对兆信股份公司管理层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的《关于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制

本鉴证报告仅供兆信股份公司为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二、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兆信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兆信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专项说明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分析、检查和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专项说明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兆信股份公司容诚专字[2024]100Z0466 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君 

陈君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美玉 

陈美玉

中国注册会计师: 武毓 

武毓

2024年 4月 17日



**北京兆信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执行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
(2023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
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的专项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以下简称新编报规则15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以下简称新解释公告1号)的相关规定,现就北京兆信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1-2023年度的财务报表附注需补充披露的事项说明如下:

一、执行新编报规则15号

本公司对比了新编报规则15号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旧编报规则15号),需要补充披露的事项如下:

新编报规则15号	旧编报规则15号	财务报表附注需补充披露的事项
<p>第一章 总则</p> <p>第四条 公司在编制和披露财务报告时应遵循重要性原则,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应披露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p>	<p>第一章 总则</p> <p>第四条 公司在编制和披露财务报告时应遵循重要性原则,并根据实际情况从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重要性。</p>	<p>财务报表附注之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p> <p>补充披露: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表格详见说明1</p>
<p>第三章 财务报表附注</p> <p>第一节 公司的基本情况</p> <p>第十三条 公司应简要披露基本情况,包括注册地、总部地址、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以及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p>	<p>第三章 财务报表附注</p> <p>第一节 公司的基本情况</p> <p>第十二条 公司应简要披露基本情况,包括注册地、总部地址、业务性质、主要经营活动以及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p>	<p>财务报表附注之一、公司基本情况</p> <p>补充披露: 公司专注于产品数字身份管理(Product Identity Management, PIDM)的技术研究与开发,提供围绕该技术的物联网标识产品、SaaS软件产品和行业数字化解决方案。</p>
<p>第三章 财务报表附注</p> <p>第三节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p> <p>第十六条 (六)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p>	<p>第三章 财务报表附注</p> <p>第三节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p> <p>第十六条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p>	<p>财务报表附注之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p> <p>补充披露: 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说明2</p>

新编报规则 15 号	旧编报规则 15 号	财务报表附注需补充披露的事项
<p>第十六条（二十一）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应披露其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估计情况以及摊销方法；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应披露其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p> <p>结合公司自身业务模式和研发项目特点，披露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p>	<p>第十六条（二十一）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应披露其使用寿命估计情况；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应披露其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p> <p>结合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特点，披露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p>	<p>财务报表附注之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7.无形资产补充披露：</p> <p>本公司研发支出归集范围：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房租物业费、折旧费用、无形资产摊销费用、网络设备费用、其他费用等。</p>
<p>第十六条（三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及净额抵销列示的依据。</p>	<p>第十六条（三十）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p>	<p>财务报表附注之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2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补充披露：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表格详见说明 3</p>
<p>第三章财务报表附注</p> <p>第五节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p> <p>第二十三条现金流量表项目应披露：</p> <p>（五）分类列示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从期初余额到期末余额所发生的变动情况，包括因现金和非现金变动产生的负债的变动。</p>		<p>财务报表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p> <p>注释 39.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p> <p>补充披露：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表格详见说明 4</p>
<p>第六节 研发支出</p> <p>第二十六条 按费用性质披露研发支出本期发生额、上期发生额，包括费用化研发支出和资本化研发支出。</p>		<p>财务报表附注：</p> <p>补充披露：研发支出相关信息，表格详见说明 5</p>

说明：

1. 2021-2023 年度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金额≥5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	金额≥50 万元人民币

2.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

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附注五、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补充披露下列信息：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1,479,599.32	221,438.74	1,279,248.96	190,666.37	2,541,268.29	359,744.25
使用权资产	5,833,524.79	875,028.72	3,740,561.09	561,084.16	1,653,825.62	248,073.84
可抵扣亏损	3,082,464.88	154,123.24	4,465,735.47	111,643.39	5,938,199.44	475,034.08
合计	10,395,588.99	1,250,590.70	9,485,545.52	863,393.92	10,133,293.35	1,082,852.1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租赁负债	5,764,051.05	864,607.66	3,701,932.85	555,289.92	1,643,195.91	246,479.38
合计	5,764,051.05	864,607.66	3,701,932.85	555,289.92	1,643,195.91	246,479.3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于2023年12月31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于2023年12月31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于2022年12月31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于2022年12月31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于2021年12月31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于2021年12月31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864,607.66	385,983.04	555,289.92	308,104.00	246,479.38	836,372.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864,607.66	-	555,289.92	-	246,479.38	-

4.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附注五、现金流量表注释项目，列示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2,000,000.00	10,000,000.00	-	12,000,000.00	-	1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3,641.47	-	292,971.48	2,013,641.47	-	292,971.48
租赁负债	719,841.45	-	482,105.23	951,642.53	185,981.44	64,322.71
合计	14,733,482.92	10,000,000.00	775,076.71	14,965,284.00	185,981.44	10,357,294.19

续上表

项 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3,000,000.00	7,000,000.00	-	8,000,000.00	-	12,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58,442.73	-	2,013,641.47	1,758,442.73	-	2,013,641.47
租赁负债	1,817,034.14	-	1,272,875.96	497,132.45	1,872,936.20	719,841.45
合计	16,575,476.87	7,000,000.00	3,286,517.43	10,255,575.18	1,872,936.20	14,733,482.92

续上表

项 目	202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8,000,000.00	13,000,000.00	-	8,000,000.00	-	13,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6,568.06	-	1,758,442.73	1,006,568.06	-	1,758,442.73
租赁负债	3,482,152.51	-	-	2,828.90	1,662,289.47	1,817,034.14
合计	12,488,720.57	13,000,000.00	1,758,442.73	9,009,396.96	1,662,289.47	16,575,476.87

5. 研发支出相关信息

附注六、研发支出，补充披露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 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	--------	--------	--------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职工薪酬	16,851,654.28	17,628,038.46	19,295,297.61
房租物业费	680,725.37	643,552.95	1,044,306.88
网络设备费用	489,583.98	540,828.90	589,203.48
折旧费	112,370.44	125,136.59	78,275.67
其他	111,678.50	201,232.91	186,940.55
合计	18,246,012.57	19,138,789.81	21,194,024.19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8,246,012.57	19,138,789.81	21,194,024.19
资本化研发支出	-	-	-

二、执行新解释公告 1 号

本公司根据新解释公告 1 号列报非经常性损益，对报告期各期的非经常性损益产生的影响如下：

2023 年度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 年修订)》		金额差异	差异说明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9,108.90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9,108.90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28,263.2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8,263.20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142,501.4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142,501.40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230.2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230.28	-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年修订)》		金额差异	差异说明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0,769.7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0,769.73	-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3,398,655.71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3,398,655.71	-	
减: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507,049.45	减: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507,049.45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891,606.2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891,606.26	-	
减: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减: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891,606.2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891,606.26	-	

2022年度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年修订)》		金额差异	差异说明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835.29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835.29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04,388.6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4,388.67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236,741.2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236,741.26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6,206.3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6,206.3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5,410.5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5,410.54	-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年修订)》		金额差异	差异说明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3,678,911.52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3,678,911.52	-	
减: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545,304.86	减: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545,304.86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133,606.6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133,606.66	-	
减: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减: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133,606.6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133,606.66	-	

2021 年度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年修订)》		金额差异	差异说明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5,879.06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5,879.06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36,599.7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6,599.74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707,617.7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707,617.76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860.1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860.1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6,724.0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6,724.05	-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3,956,922.66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3,956,922.66	-	
减: 非经常性损益的	593,621.87	减: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	593,621.87	-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年修订)》		金额差异	差异说明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所得税影响数		影响数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363,300.7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363,300.79	-	
减: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减: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363,300.79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363,300.79	-	



 北京兆信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7日



营业执照

(副本)(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肖厚发、刘维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8130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
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登记机关



2024年03月25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一章一殊章一

证书序号: 001186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九年 六月 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肖厚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0320078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1-09-13
年 月 日
/ /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姓名
Full name

陈君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6-08-0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芜湖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2728198608096418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华普天健芜湖分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7月25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8月9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陈君 110100320078

年 月 日
/ /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姓名 Full name 陈美玉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8-03-12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2010216880312502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陈美玉 110100323905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032390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编号: 11000374009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 年 06 月 08 日
Date of Issuance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姓名: 武毓
Full name: 武毓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7-12-31
Date of birth: 1987-12-31
工作单位: 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142222198712310612
Identity card No.: 14222219871231061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武毓

证书编号: 110003740094



武毓 110003740094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 12月 6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 12月 6日
/y /m /d

合伙